

长江承销保荐

关于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长江承销保荐作为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2	公司治理	未及时补选董事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取消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披露“因特殊原因，公司将原定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 14:00 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通知发出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得延期或者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得取消。确需延期或者取消的，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交易日公告，并详细说明原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

2、 根据公司发出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应审议《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截止目前，公司尚未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若公司未及时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存在无法按时披露的风险。

3、 根据公司发出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应审议《关于补选唐志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截止目前，公司尚未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补选董事的议案，未在 2 个月内完成董事补选，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主办券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因公司尚未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可能影响公司审计进度。

三、 主办券商提示

长江承销保荐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多次提醒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于公司披露的信息存在不明确的事项，主办券商将督促公司进行自查，并跟进信息披露事宜。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长江承销保荐
2025 年 3 月 28 日